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陈晓晖先生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解除质押理由
陈晓晖	是	265	2018年7月3日	2019年7月23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30%	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解除质押
陈晓晖	是	490	2018年10月11日	2019年7月29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7.19%	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解除质押
合计		755				26.49%	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陈晓晖	是	246.62	2019年7月15日	2020年7月14日	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65%	个人资金需求
陈晓晖	是	503.38	2019年7月26日	2020年7月23日	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7.66%	个人资金需求
合计		750				26.32%	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0,000.50 万股，陈晓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,85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50%；累计已质押的股份为 1,979 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9.4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79%；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占其持股总数的 34.2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91%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公司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；
- 2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3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31 日